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通讯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赵金刚同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赵金刚同志。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业务人员按照法定程序办理企业信息变更登记手续。

同意：9 票，占投票总数的 100%；反对：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弃权：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

2、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人员变动，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增补赵金刚同志为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委员，并推选赵金刚同志为主任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 票，占投票总数的 100%；反对：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弃权：0 票，占投票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